

沈阳桃李面包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沈阳桃李面包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1月6日以电话及书面方式发出，于2016年1月11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曲慧召集并主持，应出席监事 3 名，实际出席 3 名。本次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合法有效。

二、 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》

截至 2015 年 12 月 17 日止，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 209,644,323.00 元，拟置换金额为 206,427,859.00 元。监事会认为：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，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，符合全体股东利益，相关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

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以及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等有关规定。本次资金置换行为没有与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，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同意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 206,427,859.00 元置换截止 2015 年 12 月 17 日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。

表决情况：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沈阳桃李面包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6 年 1 月 11 日